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广联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25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8月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016号予以注册的决定。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

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 1.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 2.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 3.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 5.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10月1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主持了广联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8298
末5位数	4678,66726,86726,029726,26726,58813,83813,08813,33813
末7位数	0798085,2298085,4798085,7298085
末7位数	06850685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广联航空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3,98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股广联航空A股股票。

发行人: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航空”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25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8月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016号予以注册的决定。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22元/股,发行数量为3,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5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5.0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根据《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由于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倍数为4,507.9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28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40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17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5776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网回拨回拨至网上。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 1.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1)缴款认购股数(股):1,500,000
- (2)缴款认购金额(元):22,830,000.00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384,119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3,266,291.18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881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241,708.82

0.0190039594%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10月1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股数,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在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为无限限售,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上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不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款认购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本次发行引入中航资本作为战略投资者。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中航资本已与发行人签署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0年10月14日(T-1日)公告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之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

(二)获配情况

截至2020年10月12日(T-3日),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根据发行人和战略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限售期限(月)
中航资本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976,070	91,099,983.90	12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

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10月15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21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871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5,292,86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万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3,194,910	60.31%	18,667,420	74.84%	0.0585420%
B类投资者	7,500	0.14%	43,968	0.18%	0.0585406%
C类投资者	2,093,450	39.55%	6,230,256	24.99%	0.0298585%
合计	5,292,860	100.0%	24,941,644	100.0%	0.04719271%

注:A、B、C类投资者初步配售股数占比加总不为100%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5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前海开源人工智能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0833699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来技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于2020年9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118号同意注册。发行人股票简称为“东来技术”,股票代码为“688129”。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22元/股,发行数量为3,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5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5.0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9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根据《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由于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倍数为4,507.9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即28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40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17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57762%。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网回拨回拨至网上。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 1.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1)缴款认购股数(股):1,500,000
- (2)缴款认购金额(元):22,830,000.00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384,119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3,266,291.18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881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241,708.82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7,100,00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60,262,000.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0.00
- 5.网下投资者缴款的新股发行经纪佣金(元):1,301,301.12

二、网下配售结果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公告》,于2020年10月16日(T+3)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晏厅主持了东来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东来技术A股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共有2,418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242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201,574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7.03%,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22%。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5,881股,包销金额为241,708.82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557%。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529%。

2020年10月1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认购资金、网下和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发行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联系电话:021-23153809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沿生物”、“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8,99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2232号)。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瑞银证券与中信证券联合“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8,996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449.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入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92.6829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3.25%,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57.117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一、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调整后的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994.317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3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709.79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64%。最终发行网上、网下发行合计数量为8,703.3171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机制确定。

前沿生物于2020年10月16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前沿生物”股票1,709.79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10月2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配售投资者应根据《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0年10月2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发行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0月2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

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0年10月2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将按配售对象为投资者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发行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户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股数、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网下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4,819,385户,有效申购数量为67,170,032.500万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544289%。

中签总数为134,340,065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34,340,064。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下发行有效申购倍数为3,930.3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870.3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123.9671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36%,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8.0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579.3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64%,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8.67%。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840031%。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0月1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晏厅举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0年10月20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3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和科技”)全资子公司宏和电子材料(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和南京”)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宏和南京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宏和南京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宏和南京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宏和南京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宏和南京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关注。

宏和南京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